A 股代码:601390 A 股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临 2026-041
H 股代码:00390 H 股简称:中国中铁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第二季度对外担保实际发生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本期被担保人涉及公司9家全资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物资工贸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海南)国际建设有限公司、中铁电气化局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中铁国际集团商贸有限公司、中铁武汉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中铁四川生态城投资有限公司、中铁物贸集团武汉有限公司、中铁物贸集团西安有限公司、鲁班工业品(天津)有限公司。1家参股公司:汕头市牛田洋快速通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期实际发生担保金额及累计担保余额:公司2026 年第二季度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7.90亿元;截至 2026 年 6 月30 日,公司累计担保余额为 661.72 亿元(其中差额补足承诺137.35亿元)。

●本期担保事项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低于

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母公司净资产的 20%,本期被担保人的资产负债率基本超过 70%,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担保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制定了2025年下半年至2026年上半年对外担保额度预算,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2025年下半年至2026年上半年对外担保预算1,500.00亿元。其中: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预算1,186.18亿元(差额补足承诺428.65亿元,其他担保757.53亿元),对参股公司担保预算88.82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下半年至2026年上半年对外担保预算的公告》(临2025-029)。

为确保公司所属子公司及有关参股公司生产经营工作持续、稳健开展,2026年第二季度公司部分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在公司2025年下半年至2026年上半年对外担保额度预算内对被担保人实施了相关担保行为,本期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7.90亿元,主要是贷款、保函及票据担保,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担保主体全称	被担保人全称	担保方式	担保种类	受益人/债权人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开始日期	担保结束日期	是否有反担保
1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一局集团物资工贸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保函担保	建行陕西省分行	2,137.84	2026/4/7	2026/12/31	否
2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一局集团(海南)国际建设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票据担保	中信银行海口分行	683.00	2026/4/17	2026/12/5	否
3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保函担保	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25,986.00	2026/5/29	2027/5/30	否
4	中铁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国际集团商贸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票据担保	宁波银行北京分行、江苏银行北京分行	6,342.81	2026/4/2	2026/12/26	否
5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	鲁班工业品(天津)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票据担保	北京银行天津分行营业部、上海浦发银行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353.93	2026/5/6	2027/5/6	否
6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物贸集团西安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票据担保	建设银行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800.00	2026/6/22	2027/6/22	否
7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物贸集团武汉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票据担保	广发银行武汉分行营业部	8,000.00	2026/6/23	2027/7/23	否
8	中铁大桥勘测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武汉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保函担保	中国建设银行武汉软件园科技支行	146.09	2026/6/18	2026/11/30	否
9	中铁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铁四川生态城投资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贷款担保	建行成都天府新区支行、兴业银行成都分行	30,000.00	2026/4/17	2029/4/17	否
10	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	汕头市牛田洋快速通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贷款担保	国家开发银行广东省分行等银团	40.11	2026/5/9	2039/8/23	否
11	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汕头市牛田洋快速通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贷款担保	国家开发银行广东省分行等银团	1,532.07	2026/5/9	2039/8/23	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本公告附件。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本公告附件。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期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为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属于公司董事会、股东会批准的2025年下半年至2026年上半年对外担保额度范围内的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项目建设及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保障其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上述被担保人拥有良好的信用等级,不存在为失信被列执行人情形,具备偿债能力,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及其全资和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累计661.72亿元(其中差额补足承诺137.35亿元),公司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累计604.49亿元(其中差额补足承诺137.35亿元),上述金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母公司净资产的17.49%和15.98%。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中国中铁2026年第二季度新增担保的被担保人基本情况及担保协议主要内容情况。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2日

A 股代码:601390 A 股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临2026-042
H 股代码:00390 H 股简称:中国中铁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8月31日 (星期一) 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08月24日 (星期一) 至08月28日 (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crecg.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9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08月31日 (星期一) 15:00-16: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8月31日 (星期一) 15:00-16: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总裁、独立非执行董事、总会计师及有关人员将参加本次说明会。因工作安排,上述参加人员如有调整,不再另行通知。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6年08月31日 (星期一) 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8月24日 (星期一) 至08月28日 (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crecg.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中国中铁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10-51878413

邮箱:ir@crecg.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0478 证券简称:科力远 公告编号:2026-053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湖南科霸汽车动力电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南科霸")、佛山市科霸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佛山科霸")、常德力元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常德力元")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本次为湖南科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25,000万元,为湖南科霸、佛山科霸、常德力元提供的担保合计金额为15,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湖南科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87,028万元,为佛山科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57,237万元, 为常德力元提供的担保余额为41,250万元(不含本次担保余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获取资金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为下属子公司提供如下担保:

1、湖南科霸原向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狮子山支行申请的授信额度到期,湖南科霸拟继续向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狮子山支行申请人民币27,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为湖南科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5,000万元,担保期间为自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湖南科霸、佛山科霸和常德力元拟向深圳象屿保理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敞口额度业务合计15,000万元,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金额为15,000万元,授信品种:保理融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各其体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二十六次会议及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子公司为其他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向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类担保,以及因日常经营发生的各项履约类担保,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600,889万元,有效期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及《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湖南科霸汽车动力电池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678028 55XQ

成立时间:2008年8月25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长沙高新开发区桐梓坡西路348号

法定代表人:钟建夫

注册资本:人民币 91,182.68 万元

经营范围:镍氢电池、动力蓄电池及其系统、汽车动力电池研发;电池、电子产品及配件、汽车动力电池、金属材料、汽车动力电池材料销售;汽车动力电池材料、汽车动力电池生产;镍氢电池、电子产品及配件制造;动力蓄电池及其系统生产、销售;电子产品及配件的研究;汽车动力电池材料的研究;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含汽车发动机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

财务指标(万元)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02,638.83	309,494.75
负债总额	186,243.68	192,676.74
净资产	116,395.15	116,818.00
财务指标(万元)	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96,298.36	14,440.48
净利润	3,507.50	764.49

2、公司名称:佛山市科霸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4MA530TYF7W

成立时间:2019年03月19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佛山市禅城区南庄镇禅港北路1号十座首层(住所申报)

法定代表人:罗永新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池制造;电池零配件生产;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电池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

财务指标(万元)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3,860.58	117,435.73
负债总额	87,666.34	79,905.19
净资产	36,194.24	37,530.54
财务指标(万元)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83,951.97	28,784.03
净利润	4,918.13	1,336.30

3、公司名称:常德力元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700748379954U

成立时间: 2003年04月29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樟木桥街道苏家渡社区松林路8号

法定代表人:严勇

注册资本:人民币17,008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常用有色金属冶炼;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电池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机械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钢压延加工;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宜春力元新能源有限公司持股100%,宜春力元新能源有限公司为公司(直接及间接)持股90.31%的控股子公司,常德力元为公司控股孙公司。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

财务指标(万元)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0,903.98	107,598.46
负债总额	53,055.79	58,562.08
净资产	47,848.20	49,036.38
财务指标(万元)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2,062.73	11,019.38
净利润	6,087.54	1,294.73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被担保人:湖南科霸汽车动力电池有限责任公司

债权人: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狮子山支行

担保人: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为湖南科霸担保25,000万元人民币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各其体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以及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提前收贷 产生的可得利息损失、损害赔偿金以及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实现债权和保证权的费用、过户费、律师费、差旅费、税金) 和其他应付的费用。

2、被担保人:湖南科霸汽车动力电池有限责任公司、佛山市科霸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有限责任公司、常德力元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债权人:深圳象屿保理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人: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为湖南科霸、佛山科霸和常德力元合计担保15,000万元人民币。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各其体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保理融资本金、利息(含保理融资期间利息、宽限期利息、罚息、逾期利息等)、管理费、服务费、手续费、违约金、赔偿金、电子签约服务认证费、债权人实现债权及担保权利的一切费用,以及债务人及/或保证人未按判决、裁定和其他法律文书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而应当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未按判决、裁定和其他法律文书指定的期间履行其他义务而应当支付的迟延履行金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下属子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担保金额在年度担保预计额度范围内,公司拥有被担保方的控制权,对其日常经营活动和资信状况能够及时掌握,担保风险整体可控,不会影响公司股东利益,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常德力元是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孙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因此,常德力元其他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含本次担保,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756,585万元(已签署担保协议且尚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620,785万元,上述数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261.02%、214.17%。截至目前,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也没有为股东及其关联单位提供担保等事项。

特此公告。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000036 证券简称:华联控股 公告编号:2026-044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现金收购Argentum Lithium S.A.100%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审批或备案程序,尚需满足合同约定的交割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取得有权审批机构许可或备案手续),本次交易存在不确定性。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2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现金收购Argentum Lithium S.A.100%股份暨签署股份购买协议的议案》。同日,公司与Lithium Chile Inc.,Steve William Cochrane(合称为"交易对方")签署了《股份购买协议》。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约1.75亿美元受让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Argentum Lithium S.A.100%股份,从而获得Arizaro项目80%的权益(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3日披露的《公司关于现金收购Argentum Lithium S.A.100%股份暨签署股份购买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1)。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为充分维护中小股东权益,公司将本次交易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已于2026年1月26日、2026年2月25日、2026年3月25日、2026年4月25日、2026年5月23日、2026年6月22日、2026年7月24日,披露本次交易相关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004、005、007、029、031、035、042)。

二、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本次收购标的为境外公司,且本次交易涉及公司产业转型。为充分维护中小股东权益,公司已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对标的开展法务尽调、财务审计、资产评估、可行性研究等工作,并开展了现场考察、实地勘查等工作。

公司目前正在办理境外投资(ODI)申报审批手续,相关工作推进中。

2026年8月14日,公司收到加拿大外国投资审查及经济安全主管机构("FIRES")根据《加拿大投资法》第 25.2(1)条出具的《通知函》,认为公司本次交易可能影响加拿大国家安全,且可能根据《加拿大投资法》第 25.3(1)条规定,在《通知函》发出之日起 45日内启动进一步审查。

公司与卖方将积极与 FIRES进行沟通、应对。公司暂无法评估此《通知函》可能产生的影响。详情请查阅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26-043)。

三、风险提示

1.FIRES在《通知函》发出后是否对本次交易启动进一步审查存在不确定性。

2.本次交易能否最终通过审查、审查结果及完成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存在本次交易的交割时间延迟,或无法实施交割的风险。

2.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审批或备案程序,尚需满足合同约定的交割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取得有权审批机构许可或备案手续),本次交易存在不确定性。

3.为充分维护中小股东权益,本次交易将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4.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及交易的详尽内容,请查阅《公司关于现金收购Argentum Lithium S.A.100%股份暨签署股份购买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1)。提请投资者关注公司按月披露的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所有信息均以上述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595 证券简称:中孚实业 公告编号:临2026-043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8月21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6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23,628,02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8.035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公司董事长马文超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现场参加并主持本次会议,特委托公司董事宋志彬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张志勇先生、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增加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20,020,120	99.6789	3,086,590	0.2746	521,316	0.0465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增加2026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02,601,599	98.1287	20,490,611	1.8236	535,816	0.0477

3、议案名称:关于拟注册发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19,435,421	99.6268	3,800,490	0.3382	392,115	0.035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公司增加2026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6,143,888	43.4322	20,490,611	55.1262	535,816	1.4416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审议表决的第2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赞成票数达到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获得有效通过;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赞成票数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上正恒泰律师事务所

律师:程晓鸣、田云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0089 证券简称:深圳机场 公告编号:2026-042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26年8月20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第九届董事会。第九届董事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在股东会后于2026年8月20日16:00在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3商务办公楼A座702会议室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并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提前通知期限。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董事张展群、刘锋、张立轩、贺澎、李健、张霓和独立董事张敦力、耿淑香、赖少勇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与会董事一致推举张展群董事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审议并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张展群董事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本次会议选举张展群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 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具体内容请见2026年8月2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项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关于审议第九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名单的议案

本次会议选举张展群董事长,张立轩、李健董事,耿淑香独立董事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张展群董事长为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召集人。

本项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关于审议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名单的议案

本次会议选举张敦力、赖少勇独立董事,张霓董事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张敦力独立董事为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召集人。

本项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四、关于审议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名单的议案

本次会议选举耿淑香、张敦力独立董事,刘锋董事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耿淑香独立董事为提名委员会召集人。

本项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五、关于审议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名单的议案

本次会议选举赖少勇、耿淑香独立董事,贺澎董事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赖少勇独立董事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

本项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六、关于聘任刘锋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锋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具体内容请见2026年8月2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项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七、关于聘任孙郑岭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孙郑岭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分别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核通过。

具体内容请见2026年8月2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项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八、关于聘任李健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具体内容请见2026年8月2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项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九、关于聘任常文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常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具体内容请见2026年8月2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项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关于聘任杜光泽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杜光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具体内容请见2026年8月2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项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一、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邬俏钧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本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林俊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具体内容请见2026年8月2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项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二、关于聘任丁新浩先生担任公司财务部部长的议案(简历附后)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丁新浩先生为公司财务部部长, 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本项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十三、关于聘任陈国平先生担任公司审计法务部部长的议案(简历附后)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国平先生为公司审计法务部部长, 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本项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日

附:简历

丁新浩:男,1971年出生,无党派人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本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财务部部长;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部长;2024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部部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非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陈国平:男,1984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本公司计划财务部会计核算业务经理、深圳机场雅仕维传媒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深圳市机场 (集团) 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部长助理兼审计经理、财务部副部长。2022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审计法务部部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情形,经查询非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证券代码:000089 证券简称:深圳机场 公告编号:2026-043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了公司总经理、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长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选举张展群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设立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一)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召集人张展群先生,委员张立轩先生、李健先生、耿淑香女士。

(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召集人张敦力先生,委员张霓女士、赖少勇先生。

(三)提名委员会

召集人耿淑香女士,委员刘锋先生、张敦力先生。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召集人赖少勇先生,委员贺澎先生、耿淑香女士。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独立董事均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的召集人为会计专业人士,且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上述人员简历请见2026年8月1日公司于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三、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人员情况

总经理:刘锋先生

副总经理:孙郑岭先生、李健先生、常文先生、杜光泽先生

财务负责人:孙郑岭先生

董事会秘书:邬俏钧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林俊先生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均符合 《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与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董事会秘书邬俏钧先生、证券事务代表林俊先生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董事会秘书邬俏钧先生具备履行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备的职业品德、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证券事务代表林俊先生具备履行证券事务代表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素